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簡乃韶

電話：02-77491491

電子信箱：nschien@ntnu.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

發文字號：師大全華中心字第11510044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徵件簡章、附件二、作者資料表、附件三、投稿格式範例、附件四、高中生哲思散文徵稿指引（1151004485-0-0.pdf、1151004485-0-1.pdf、1151004485-0-2.pdf、1151004485-0-3.pdf）

主旨：檢送本校「第25屆紅樓現代文學獎暨全國高中紅樓文學獎」簡章乙份，敬請惠予宣傳，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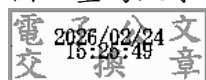
- 一、本校為提倡寫作風氣，提昇文學創作水準，培養文學創作人才，爰由文學院主辦、全球華文寫作中心承辦「第25屆紅樓現代文學獎暨全國高中紅樓文學獎」。
- 二、旨揭活動報名資格為國立臺灣大學系統在學學生及就讀設籍臺灣地區之各公私立高中（職）在學學生，不限制創作題材。紅樓現代文學獎徵件類別分為現代小說、現代散文、現代詩、舞臺劇劇本、古典詩五大類；全國高中紅樓文學獎徵件類別為高中生哲思散文組，總獎金達13萬3,000元，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徵件日期自115年3月15日至115年3月31日止，相關資訊請參考簡章內容。
- 三、相關活動詳情請至全球華文寫作中心官網(<https://reurl.cc/nqkmz6>)查詢，如有參獎相關問題，請洽紅樓文學獎工

作小組e-mail：ntnu.honglou@gmail.com。

四、檢附「第25屆紅樓現代文學獎暨全國高中紅樓文學獎」徵件簡章、作者資料表、投稿格式範例及高中生哲思散文徵稿指引各乙份，惠請協助宣傳，並鼓勵學生踴躍參與。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本校各單位

副本：



校長 宋曜廷

裝

訂

線